

**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**  
**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**

中華民國113年12月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國家公園署及所屬合計												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	平安入山快樂出遊	平安入山快樂出遊	廣播媒體	113.11.13-11.29	保育解說科	總預算	國家自然公園管理	45,000	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(高雄分台)	採用國語、臺語雙聲道宣導如何避免發生登山迷途事件，以及萬一不幸發生迷途應如何通報座標以獲得救援。	警察廣播電臺高雄分臺	本案係宣導費45,000元，於12月份付款。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	11/23進城藝遊趣劇團演出	113年壽山國家自然公園進城藝遊劇團演出活動	電視媒體	113.11.21-11.23	保育解說科	總預算	國家自然公園管理	30,000	紙風車劇團	1.增加本處大型活動在電視媒體之曝光率，吸引更多民眾參與。 2.藉由活動藉由活動與民眾互動建立良好保育觀念，並行銷壽山國家自然公園。	民間全民電視公司 活動推播跑馬燈20小時/天*5次/小時*5秒/次=500秒/天	本案係宣導費30,000元，於12月份付款。

製表：

技正黃雅婷

覆核：

科長童基華

單位主管：

科長童基華

機關首長：

處長張登文(0)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「機關名稱」應包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，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「標案/契約名稱」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「標案名稱」，倘為小額採購、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，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(如契約等)之案名填列。
4. 「宣導期程」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5. 「執行單位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6. 「預算來源」請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7. 「預算科目」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8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**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**

**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**

中華民國113年第4季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國家公園署及所屬合計												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	平安入山快樂出遊	平安入山快樂出遊	廣播媒體	113.11.13-11.29	保育解說科	總預算	國家自然公園管理	45,000	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(高雄分台)	採用國語、臺語雙聲道宣導如何避免發生登山迷途事件，以及萬一不幸發生迷途應如何通報座標以獲得救援。	警察廣播電臺高雄分臺	本案係宣導費45,000元，於12月份付款。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	11/23進城藝遊趣劇團演出	113年壽山國家自然公園進城藝遊劇團演出活動	電視媒體	113.11.21-11.23	保育解說科	總預算	國家自然公園管理	30,000	紙風車劇團	1.增加本處大型活動在電視媒體之曝光率，吸引更多民眾參與。 2.藉由活動藉由活動與民眾互動建立良好保育觀念，並行銷壽山國家自然公園。	民間全民電視公司活動推播跑馬燈20小時/天*5次/小時*5秒/次=500秒/天	本案係宣導費30,000元，於12月份付款。

製表：

技正黃雅婷

覆核：

科長童基華

單位主管：

科長童基華

機關首長：

處長張登文(4)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「機關名稱」應包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，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「標案/契約名稱」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「標案名稱」，倘為小額採購、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，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(如契約等)之案名填列。
4. 「宣導期程」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5. 「執行單位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6. 「預算來源」請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7. 「預算科目」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8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